2018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仁和区
旅游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_Toc15396601) 1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_Toc15396611)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_Toc1539661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2](#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附件 25](#_Toc15396614)

[第五部分附表 30](#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30](#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30](#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0](#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0](#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0](#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0](#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其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旅游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和行业规范；依法对违规案件进行调查、证据收集，对旅游市场稽查人员的执法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总结和交流旅游市场稽查工作的经验，并向有关立法机关和政府有关部门反映完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建议；协同有关执法部门实施联合执法工作。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旅游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专项规划；负责组织拟订仁和区旅游产业发展战略、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研究编制旅游产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统筹仁和区旅游资源的开发、整合、利用；协调推动仁和区旅游产业发展，促进旅游产业与其他相关产业融合；协调解决旅游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

4.组织仁和区旅游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组织协调重大旅游节庆和会展活动，培育旅游品牌；负责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动旅游区域合作，健全跨区域旅游合作体系；参与全市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

5.负责组织仁和区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指导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和推广；指导促进高端旅游、历史文化旅游、阳光康养旅游、新型乡村生态旅游发展。
  6.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旅游产业投资促进和重大旅游项目策划、规划、包装、招商引资及建设的协调指导工作；监测旅游产业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分析和旅游市场动态信息收集、发布工作。

7.组织协调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工作，建立健全旅游集散体系、咨询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信息网络体系，负责智慧旅游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培训；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区旅游商品的开发。

8.负责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辖区内涉旅企业的管理服务质量，协同相关部门查处旅游经营单位及从业人员的违法经营行为，受理旅游投诉、举报，整顿规范旅游市场经营秩序；负责全区旅游市场检查和综合整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旅游市场，规范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旅游行业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

9.负责辖区内国内旅行社的登记备案，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旅游体制和机制改革工作，指导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诚信体系建设和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10.承担旅游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制定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11.按管理权限对旅游饭店、旅游景点、旅游购物点、旅行社的级别和资质进行申报、管理；负责三星级以上乡村酒店/农家乐的审核、申报和二星级以下乡村酒店/农家乐的评定、审批和复核工作。
    12.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 **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旅游经济指标。**全年接待游客458.02万人次，同比增长13%；实现旅游收入57.3亿元，同比增长 19.21%。完成市级下达的旅游收入目标任务。

**2.招商引资。**赴成都、昆明开展小分队招商4次，到常州与龙控集团对接东方太阳谷项目2次，接待外地企业到仁和考察项目15次，与康养+农业招商部，共同完成攀枝花市纳拉箐康养农庄、平地金菠萝种植示范产业园项目、绿丰苗木种植园等14个签约项目。目前正与四川建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洽谈落实迤沙拉花卉基地项目。

**3.项目包装。**按照《仁和区项目包装入库工作方案》要求，做好项目的谋划、筛选、论证、策划和包装工作，包装入库了仁和公园升级打造项目、常乐康养体验中心、布德中心村民俗古村落等6个项目。

**4.资金申报。**围绕国家和省市旅游发展基金投入使用方向，进行认真分析、研判，确定申报项目。**一是**向上申报了2018年国家旅游发展基金补助地方项目，其中：普达阳光旅游示范基地转型升级项目申报贴息补助1200万元，普达阳光游客接待中心及配套设施项目申报补助资金80万元。**二是**向上申报了2019年国家旅游发展基金，其中：南亚热带植物园项目开发补助1500万元，苴却砚文化旅游区项目开发补助1600万元。目前正积极与省市旅游部门对接，争取资金早日到位。**三是**争取国家旅游发展基金旅游厕所建设补助经费6.25万元，已向建成并投入使用的5个A级旅游厕所兑现了建设补助经费。

**5.项目建设。一是**加大南亚热带植物园项目建设推进力度。目前已完成项目场平、入园道路改扩建、地勘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已完成公示，正在进行施工图设计和临时接待中心建设。**二是**推进平地镇迤沙拉村和布德镇中心村两个民俗古村落项目建设。平地镇迤沙拉村已完成乡村花景打造。正在进行寨门、房顶屋面风貌、隐山岚民宿等项目建设。微博物馆、接待中心、已完成财评，正在开展招标工作。布德中心村已完成游客接待中心、游步道、旅游标识标牌、微博物馆、旅游厕所、桥梁、停车场、休闲广场、路灯、门禁系统、游步道等设施建设，现已初步具备接待能力。**三是**推进“遇见仁和”自驾游线路建设。围绕中坝-啊喇-平地打造自驾游示范线，推进乡村旅游微营地建设，目前，菖蒲地、啊喇村、3个营地已完成建设。野风味、万宝营、乐土、大纸房等4个微营地，已完成停车场、露营区场平、夜间照明设施等项目建设，年内完成建设任务。自驾游线路景观节点打造项目已完成规划设计，正在进行财评。盛世、正阳、雨垚、伍哥四家农家乐已完成建设，开始接待客人。

**6.品牌创建。一是**认真开展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康正阳光·锦酒店”建设并正式营业。花城酒店正式评定为四星级酒店。**二是**指导盛世、正阳、雨垚、伍哥等四家农家乐建设，并成功申报评定为二星农家乐。**三是**指导万宝营森林康养度假区创建“四川省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

**7.宣传营销。**采用立体营销策略，综合运用各种宣传手段，全方位、多渠道开展旅游形象宣传推广，积极适应资讯传播新方式和新要求，充分利用网站、微信等平台进行旅游宣传推广，宣传推介旅游资源和旅游政策措施，实施“零距离”的市场营销宣传，不断拓展仁和旅游宣传资讯受众面，提升旅游形象和影响力。旅游宣传网站发布消息85条，微信发布14条。制作旅游宣传册，利用节庆活动及国庆黄金周在总发高速路出口、仁和广场、苴却砚博物馆、普达芒果乐园等地发放，2018年共发放旅游宣传册10000余册。

**8.深化交流合作。**以合作、联盟为抓手，积极与成都市成华区旅体局对接，着力推动差异化发展，开展互惠旅游营销，推广旅游资源，互推旅游产品及信息，携手共创旅游市场繁荣。

**9.举办节庆活动。**以节庆活动促宣传，招徕游客，拉动消费，达到富民增收目的。成功举办了中坝草莓节、平地姊妹节、务本桃花节、太平乡泼水节、平地感恩太阳节、大田石榴赏花节、啊喇石斛赏花节、平地杨梅采摘节、大田石榴节、平地火把节、啊喇吆山节、啊喇摸鱼节、普达阳光2018“芒果音乐节”等节庆活动，通过活动举办展示了当地旅游形象，推动了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10.主题营销。一是**9月20日，参与在成都举行的“国庆长假 好耍仁和”主题推介会，不仅介绍了仁和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同时推出了“砚乡山水、稻香寻趣、果香拾味、花香去浊、遇见养心”五条精品旅游路线，受到了众多旅游企业和媒体的青睐。 极大提升了仁和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二是**积极筹办了“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组织涉旅企业现场宣传推介了仁和旅游资源和特色产品，现场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接受游客咨询400余人次。**三是**积极与川航杂志社合作，10月在《四川航空》杂志投放一个月宣传广告。

**11.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一是旅游厕所建设。**完成“莲香布德”1个旅游厕所、苴却砚街区2个旅游厕所建设，并已投入使用。**二是游客中心建设。**大龙潭乡干坝子村游客中心项目，完成了选址、规划设计、地勘及前期相关手续，11月已启动项目建设。**三是接待设施建设。**锦酒店、晨西酒店、常乐酒堡康养住房等设施建成营业，新增床位500余个，提升了接待能力。

**12.加强行业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优化旅游环境，切实做好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在检查中，采取与区安监局、区公安消防大队、区工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相关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和局机关自查的方式，2018年对辖区内40余家涉旅企业的维稳、综治、消防安全、防汛安全、地灾安全、行车安全、食品安全等开展了4次联合全面检查。每月单独对涉旅单位认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认真开展了“地灾隐患点排查”、“安全生产月活动”、“汛期安全检查”、“春节、五一、十一小长假节前安全联合检查”等专项活动10次，全年共开展安全检查380余家次，排查出旅游行业一般安全隐患10处，现已整改10处，整改率100%，杜绝了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全年无重大旅游质量投诉和旅游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旅游投诉结案率达100%，确保了全区旅游市场“健康、安全、秩序、质量”四统一。

**13.创建文明城市。一是**持续推进旅游行业创文工作深入开展，督导辖区内星级酒店、A级景区，严格按照《攀枝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操作指南》标准，建立志愿服务站、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文化景观，做好“文明餐桌”、“光盘行动”等宣传。开展“文明旅游、理性维权”、“安全旅游、理性消费”等宣传咨询活动。**二是**通过强化与部门联动，开展质量诚信体系建设，推进涉旅企业“质量诚信体系”创建活动。持续推进旅游行业创文工作深入开展，督导辖区内星级酒店、A级景区、星级农家乐、旅行社严格按照《攀枝花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地考察操作指南》标准开展创建工作，助推全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14.开展扫黑除恶等工作。**按照要求，认真开展扫黑除恶、“依法治区”、“七五普法”、维稳防邪、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爱国卫生、艾滋病防治、城市管理、一体化平台管理、质量强区、创建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保密等各项工作，按时报送信息及工作档案资料。

**（三）民生工程及旅游扶贫工作**

**1.旅游培训工作**

**一是**积极引进上级培训项目，协调重点乡镇、重点项目负责人30余人次参加由市旅游局统一组织的各种外出考察培训学习。**二是**开展送培训到乡村活动。邀请康养专业、旅游营销、乡村旅游等领域专家学者、行业带头人到仁和区开展《旅游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培训和礼仪、旅游服务技能、乡村旅游、民宿发展等专题培训，截至10月共组织培训9次，共培训人员500余人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2.做好旅游扶贫及脱贫攻坚工作**

**一是**认真开展旅游扶贫工作，指导大龙潭乡干坝子村、啊喇乡啊喇村、布德镇老村子村、中坝乡大纸房村制定旅游扶贫项目建设方案，争取旅游扶贫资金70万元（大龙潭乡干坝子村55万元，啊喇乡啊喇村5万元，布德镇老村子村5万元，中坝乡大纸坊村5万元。），用于开展旅游扶贫工作。

**二是**加大帮扶的迤沙拉村5户精准扶贫户帮扶力度，通过发展养殖、种植业，起学昌、李文华、吴兴全3户年收入突破万元，金学成、纳朝福2户预计在明年脱贫。对1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跟踪回访，目前情况稳定，无返贫现象。

**二、机构设置**

仁和区旅游局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旅游局内设以下机构：
        **（一）办公室（监察室、行政审批股）**
        负责机关政务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文秘、信息、档案、目标管理等日常事务； 承担信息、信访、议案、建议、提案、安全保密、政府信息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人事、劳资及固定资产的管理工作；负责起草综合性文件和重要文稿；负责有关会议的组织、领导批示和会议决定等重要事项的督办工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旅游行业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并对审批行为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依据法律法规和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要求，会同相关部门清理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加强与各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联络机制，及时通报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情况；完成领导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规划建设股**
        负责仁和区旅游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参与旅游重大项目规划编制工作，指导辖区内旅游项目做好旅游规划并监督其按规划进行建设和管理；做好旅游项目收集、筛选、策划、规划、招商引资及建设的协调指导工作；编制、审核和转报旅游重大建设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并指导实施；积极争取上级各项相关政策支持，拟订培育旅游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的实施办法和措施；负责旅游公共服务体系的建设工作；负责旅游信息化（智慧旅游）建设、资源调查工作；负责对外联络协调，招引符合条件的企业、投资人入驻；承担区旅游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完成领导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三）行业管理市场股**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旅游行业规范，并对旅游行业规范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实施旅游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负责旅游饭店、旅行社评定指导及评定申报工作；按管理权限对旅游饭店、旅游景点、旅游购物点、旅行社的级别和资质进行审核、申报、管理；负责三星级以上乡村酒店/农家乐的审核、申报和二星级以下乡村酒店/农家乐的评定、审批和复核工作，乡村旅游接待设施星级评定、审核和申报工作；指导旅游行业协会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培训；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区旅游商品的开发；负责对辖区涉旅企事业和其它事务的统筹协调、管理；指导重点旅游企业的发展，协调指导景观标识、引导标识、服务标识与无障碍设施等旅游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改造和管理；负责收集、发布市场动态信息及旅游统计；负责组织旅游整体形象的策划、推广以及旅游资源、旅游项目的对外宣传推广工作；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旅游市场营销战略，建立完善旅游市场营销体系；负责旅游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策划大型旅游节庆、会展活动，并组织实施；培育新型品牌旅游活动。

负责贯彻执行旅游法规、规章；负责全区旅游市场检查和综合整治，协同相关部门查处旅游经营单位及从业人员的违法经营行为，受理旅游投诉、举报，整顿规范旅游市场经营秩序；依法对违规案件进行调查、证据收集，协同有关执法部门实施联合执法工作；承担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辖区内旅行社、景区、星级宾馆等涉旅企业的管理服务质量，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责任；承担旅游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制定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工作；监测旅游经济运行；完成领导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 第二部分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138.36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减少194.54万元、下降58.44%、主要原因为项目资金减少。支出总计141.54万元。与2017年相比支出减少53.05万，下降27.2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138.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11万元，占95.4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5万元，占4.52%。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141.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50万元，占81.60%；项目支出26.04万元，占18.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8.36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94.54万元、下降58.4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支出总计140.62万元减少52.28万元，下降27.10%，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4.3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占95.56%。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34.53万元，下降20.4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4.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09万元，占9%；医疗卫生支出**（类）**4.57万元，占3.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106.56万元，占79.30%；住房保障支出**（类）**11.15万元，占8.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34.37万元，**完成预算47.74%。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决算为:12.09万元，完成预算100%。**

**①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类）05（款）04（项）:支出决算为2.02万元，完成预算100%。**

**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类）05（款）05（项）:支出决算为10.07万元，完成预算100%。**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决算为4.57万元，完成预算100%。**

1. **行政单位医疗210（类）11（款）02（项）：支出决算为3.77万元，完成预算100%。**
2.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类）11（款）03（项）：支出决算为0.80万元，完成预算100%。**

 **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06.56万元，完成预算的42.51%。**

1. **行政运行216（类）05（款）01（项）：支出决算为86.77万元，完成预算100%。**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6（类）05（款）02（项）：支出决算为3.86万元，完成预算100%。**

**③旅游宣传216（类）05（款）04（项）：支出决算为9.95万元，完成预算100%。**

**④ 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216（类）05（款）99（项）：支出决算为5.98万元，完成预算3.98%。**

 **4.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公积金221（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11.1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5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2.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2.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1万元，完成预算3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1万元，占100%。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主要原因是车改后2017年单位无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越野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车改后车辆已上交区机关事务管理局，但财务账面暂未下账。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1万元，**完成预算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持平。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2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

接待重庆浩丰规划设计集团考察区康养旅游项目，0.04万元。

接待博士后服务团调研仁和旅游资源，0.19万元。

接待省旅法委旅游市场执法检查，0.08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6.25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年本部门预算执行良好，各项支出严格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执行，专项经费实行对口开支，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按要求及时公开预算、决算等信息。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详见第四部分的附件—《仁和区旅游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为旅游宣传工作。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通过聘用一名西部志愿者协助开展旅游宣传工作、印发宣传手册4000册、在四川航空杂志社投放宣传广告、赴昆明和成都开展旅游招商等多种形式，增加了仁和区的知名度，吸引了更多的外地游客到仁和区旅游或度假，提高了全区旅游产业收入，取得了显著成效。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项目名称 | 仁和区旅游宣传项目 |
| 预算单位 | 仁和区旅游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 | 执行数: | 9.95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 | 其中-财政拨款: | 9.95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2018年完成仁和区区内乡村旅游、阳光康养旅游资源宣传及指导，完成对外宣传手册的制作及印发工作。 |  2018年完成了仁和区区内乡村旅游、阳光康养旅游资源宣传及指导，完成了对外宣传手册的制作及印发工作。在四川航空投放了为期一个月的宣传杂志，通过聘用一名西部志愿者开展旅游宣传，并派人到昆明和成都等地开展旅游招商，加大了对外宣传力度。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 印发宣传手册  | 1、印发宣传手册4000册；2、派人到昆明和成都开展旅游招商；3、在四川航空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杂志广告投放。 |
| 时效指标 |  | 2018年完成 | 2018年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仁和区乡村旅游及康养旅游产业知名度，吸引更多的国内外游客到仁和区旅游及康养度假，提高旅游产业收入。 |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仁和区乡村旅游及康养旅游产业知名度，吸引了更多的国内外游客到仁和区旅游及康养度假，提高旅游产业收入。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旅游企业宣传服务满意度100%，旅客服务满意度100%。 | 旅游企业宣传服务满意度100%，旅客服务满意度100%。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04万元，比2017年增加1.63万元，上涨15.66%。主要原因是外出学习培训差旅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仁和区旅游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仁和区旅游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原有车辆已交回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但单位的账面暂未下账。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 旅游宣传（项）：反映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 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仁和区旅游局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中共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办公室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攀仁委[2016]9号）要求，设立仁和区旅游局，为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仁和区旅游局设立3个内设机构： 办公室（监察室、行政审批股）、规划建设股、行业管理市场股。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旅游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产业发展的地方标准和行业规范；依法对违规案件进行调查、证据收集，对旅游市场稽查人员的执法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总结和交流旅游市场稽查工作的经验，并向有关立法机关和政府有关部门反映完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建议；协同有关执法部门实施联合执法工作。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旅游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专项规划；负责组织拟订仁和区旅游产业发展战略、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研究编制旅游产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统筹仁和区旅游资源的开发、整合、利用；协调推动仁和区旅游产业发展，促进旅游产业与其他相关产业融合；协调解决旅游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

4.组织仁和区旅游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组织协调重大旅游节庆和会展活动，培育旅游品牌；负责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动旅游区域合作，健全跨区域旅游合作体系；参与全市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

5.负责组织仁和区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指导和相关保护工作；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和推广；指导促进高端旅游、历史文化旅游、阳光康养旅游、新型乡村生态旅游发展。
  6.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旅游产业投资促进和重大旅游项目策划、规划、包装、招商引资及建设的协调指导工作；监测旅游产业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分析和旅游市场动态信息收集、发布工作。

7.组织协调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改造工作，建立健全旅游集散体系、咨询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信息网络体系，负责智慧旅游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培训；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区旅游商品的开发。

8.负责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监督辖区内涉旅企业的管理服务质量，协同相关部门查处旅游经营单位及从业人员的违法经营行为，受理旅游投诉、举报，整顿规范旅游市场经营秩序；负责全区旅游市场检查和综合整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旅游市场，规范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经营和服务行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旅游行业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

9.负责辖区内国内旅行社的登记备案，会同有关部门推进旅游体制和机制改革工作，指导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诚信体系建设和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10.承担旅游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制定旅游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应急救援工作。

11.按管理权限对旅游饭店、旅游景点、旅游购物点、旅行社的级别和资质进行申报、管理；负责三星级以上乡村酒店/农家乐的审核、申报和二星级以下乡村酒店/农家乐的评定、审批和复核工作。
    12.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仁和区旅游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攀仁府办〔2016〕30号），攀枝花市仁和区旅游局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9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纪检组长1名。内设机构股级领导职数3名。

2018年末，仁和区旅游局实有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编制人员7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1名，纪检组长1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138.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2.11万元，占95.4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5万元，占4.52%。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141.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50万元，占81.60%；项目支出26.04万元，占18.40%。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在预算保障上，将部门目标和工作任务紧紧联系在一起，合理安排资金，达到部门职责与预算项目实施内容匹配，财政资源搭配合理的要求。

（二）专项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项目支出26.04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3.86万元（用于开展创文工作、旅游培训等），旅游宣传支出9.95万元（用于印制旅游宣传册、在四川航空投放广告、赴外开展旅游招商等），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5.98万元（用于布德镇设立旅游标识牌），旅游发展基金支出6.25万元（用于5个旅游厕所建设补助）。

（三）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更加合理安排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挥财政资金的更大效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18年本部门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做到了“先有预算，后有支出”， 按照财政资金的使用用途和目的，做到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款项支付规范，专款专用，合理使用财政资金，无超预算、无预算支出，无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财政资金情况，未发现违规违纪情况，财务管理规范。

（二）存在问题

内部控制管理和绩效监测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

（三）改进建议

一是加强《预算法》学习，增强预算法规意识，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科学性、准确性；二是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预算内控管理，提高预算绩效。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